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该事项涉及出售全资子公司武汉恒发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及本公司名下位于武汉厂区的小块土地及厂房，因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简称：深华发 A、深华发 B，代码：000020、200020）已于 2017 年 5 月 31 日开市起停牌。公司先后于 2017 年 5 月 27 日、2017 年 6 月 7 日、2017 年 6 月 14 日和 2017 年 6 月 21 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17）、《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19）、《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20）和《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7-21）。

2017 年 6 月 22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审议<重大资产出售预案>及摘要的议案》以及其它与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并于 2017 年 6 月 24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不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7-24）。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等相关文件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需要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因此，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6 月 28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6 月 28 日